

西双版纳州卫生健康委 医改工作简报

(2022 年第 10 期)

西双版纳州卫生健康委

2022 年 3 月 17 日

景洪市 2022 年度城市医联体建设 取得阶段性成效

景洪市是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的首府，全市医疗资源丰富，有县级综合医院 1 家（三级乙等），精神卫生专科医院 1 家、中傣医院 1 家、妇幼保健院 1 家、疾控中心 1 家、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5 家，市区还有 3 家州级医院，县域内医疗机构运行效率不高的问题客观存在。为保证县域内就诊率逐步达 90%，基层就诊率达 65% 的的分级诊疗目标的实现，经州、省逐级推荐，国家同意，景洪市于 2019 年被确定为城市医联体建设国家改革试点城市长期推进。

一、主要做法

（一）建立工作推进组织机构

1.（政府层面）市委、市人民政府高度重视城市医联体建设试点工作，成立了景洪市医联体管理委员会，负责全市医疗联合体试点及紧密型医共体建设试点工作的组织领导，

由分管卫生的副市长任主任，卫生健康局局长任副主任，其他行政职能部门负责人、县级医院代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及公共卫生机构代表等 13 人组成成员。明确了各成员单位的职责及医联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职责，全面推进我市医联体建设。

2.（医院层面）城市医联体牵头医院成立专门工作小组由院长任组长，分管院长任副组长，行政管理、医务管理、护理管理、药事感控管理、公共卫生管理、人事教育和经济管理等部门负责人，以及有关成员单位负责人任成员，负责制订医联体建设方案、制订医联体章程并实施。领导小组下设十个管理组，分别为人力资源管理中心、医务管理中心、护理管理中心、科教管理中心、财务运营管理中心、信息管理中心、医保管理中心、公共卫生健康管理中心、绩效管理中心、感控管理中心。

（二）做大、做强、做优牵头医院

面对州级医院众多的局面。除了自身能生存，还要履行发挥好牵头医院的职能作用，没有其他路子可走，只有做大、做强、做优才是生存之道。为了完成国家下达的试点城市医联体建设任务，市委、市政府全面履行政府办医职责，出台了《景洪市委办公室 景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景洪市六家医疗机构资源优化整合实施方案的通知》，将原西双版纳农垦医院（三级乙等综合医院）和景洪市人民医院（二级甲等综合医院）合并成一家实力较强的，目标定位为三级

甲等综合性牵头医院（景洪市第一人民医院），其他两家农垦改革转型的二级医院就近与乡镇卫生院整合成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通过加大财政投入和成立医投公司，融资7亿多元，对牵头医院实施改扩建，核定床位1230张，人员编制640名，全面落实了人员刚性补助（新组建的市第一人民医院按公益二类人员补助达60%，其他两家农场改革后的县级医院就近合并入乡镇卫生院按公益一类人员实行100%财政全额补助）、并不同程度落实了其他专项补助（包括基本建设、设备购置、学科建设、指令性任务、人才引进等补助）。通过医院整合，解决了医院基本生存问题，解除后顾之忧。

加强牵头医院服务能力建设。一是与省内外挂牌成立七个专家工作站（肝胆外科、消化、甲状腺、肾病、妇科、超声、护理）；二是加强三个省级临床重点专科（普外科、妇产科、麻醉科），一个省级重点专科培育项目（肿瘤科），五个州级临床重点专科（骨科、康复科、皮肤科、泌尿外科、临床护理）建设；三是积极开展创伤中心、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建设。

（三）出台实施方案，明确建设目标。

市卫生健康局在省、州卫生健康委员会的领导下，认真履行职能，牵头拟定并由市人民政府出台了《景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景洪市城市医疗联合体建设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形成以景洪市第一人民医院（三级乙等医院）牵头、15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形成的紧密型医疗服务共同体整体加入，其他3家县级医院及专业公共卫生机

构（西双版纳精神卫生防治中心、景洪市妇幼保健、景洪市中医医院、景洪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等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参加，3家民营医疗机构自愿参加的城市医疗集团管理模式，各成员单位同时增挂“景洪市第一人民医院医疗联合体医院”的牌子。由牵头医院出台了配套管理办法、方案36个，保障医联体顺利有效实施。力争将医联体成为服务、责任、利益、管理、发展共同体，逐步形成有序的分级诊疗就医秩序。在医疗集团内以人才共享、技术支持、检查互认、处方流动、服务衔接等为纽带进行合作。

（四）以信息化建设为支撑，构建互联互通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格局。

卫生行政部门提前谋划，于2018年出台了〈景洪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印发〈景洪市医共体信息化建设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根据国家和省信息化发展的总体设计和部署，结合我市卫生信息化建设基础，由市第一人民医院投资1200多万元建设连接乡、村卫生信息平台。目前依托信息化建设建成了区域检验中心中心、区域影像诊断中心、区域心电诊断中心、区域远程会诊中心、消毒供应中心、区域急救中心调度平台。未来将与医联体其他成员单位加强信息互联互通，实现医疗资源共享。在保障医疗质量的前提下，推进医联体内不同级别、类别医疗机构间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减轻患者就医负担。让群众在其他医疗机构不出家门也能享受到景洪市第一人民医院的优质医疗资源的服务。

（五）理顺牵头医院及医联体成员单位职责，完善分工协作机制。

一是推动落实急慢分治模式。牵头医院主要承担区域内急危重症患者抢救和疑难复杂疾病诊治工作，提供日间手术、日间化疗等日间服务。主动将急性病恢复期患者、术后恢复期患者及危重症稳定期患者及时转诊至下级医疗机构继续治疗和康复；二是落实防治结合要求。牵头医院负总责，在做好疾病诊疗工作的基础上，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落实公共卫生职能，注重发挥中医治未病优势作用，共同做好疾病预防、健康管理和健康教育等工作；三是加强技术合作与业务协同。牵头医院通过专科共建、教育培训协同合作等方式，重点帮扶提升成员单位医疗服务能力与管理水平。建立并落实了二级以上医务人员晋升职称前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有关规定；四是以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按人头打包付费改革为契机，充分发挥医保政策对医疗服务行为和患者就医的引导作用。在城市医联体内对不同级别医疗机构实行差别化的医保支付政策，合理拉开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二级、三级医院间起付线和报销比例差距，增强在基层看病就医的吸引力。

二、取得的成效

（一）初步建立了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格局

一是通过市域6家医院资源优化整合，改变了二级医院繁多的局面，市域综合医院由以前的4家变为现在的1家（三级乙等），达到一个县办好一所县级综合医院、一所中医院的政策目标；二是其他2家县级医院就近与乡镇卫生院合并为2家中心乡镇卫生院，卫生院的服务能力有了较大提升，人员实施财政全额保障后，医务人员工作积极性提高了，医院的运行效率提升了。

（二）县域内就诊率逐步达 90%，基层就诊率达 65% 的分级诊疗目标逐步达到。2018 年县域内就诊率为 79.9%，2019 年县域就诊率达 83.04%，2020 年县域内就诊率达 84%，2021 年底县域就诊率达 91.2%，基层医疗机构就诊率由 2018 年的 50% 上升为 2021 年 10 月末的 54.5%。

（三）五大中心建设卓有成效。医共体内已开通大型医疗设备（CT、核磁、心脏超声等）“一单通”，实现医共体内分院开单、预约、收费，直接到总院检查模式，一次完成检查前的所有流程。2021 年 1 至 12 月医共体区域检验中心检测标本 4042 份，共 30859 个项目；医共体区域影像中心远程 DR 阅片 19968 人次、CT 阅片 4191 人次；医共体心电图中心远程诊断 13156 人次；消毒供应中心为成员单位器械洗消器械包 12930 个。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以问题为导向，持续深入推进城市医联体建设，为分级诊疗的落实打下良好的基础。

（一）理顺领导管理体制，建好医改管理团队。一是政府承担办医和监管责任；卫生健康、人力资源、医保、发展改革、财政和编办等相关部门转变职能、下放权限、出台相关配套政策，探索实施医共体内唯一法定代表人的治理架构，落实医共体人事管理、财务调配、收入分配、业务发展权等还给医共体，通过医共体实质性的推进，带动城市医疗集团健康发展。

（二）加强医药、医保、医疗“三医联动”。一是整治医药乱象、挤压药品耗材虚高价格；“腾笼换鸟”理顺医疗服务价格，优化医院收入结构按照腾空间、调结构、保衔接

的原则，开展一轮调价工作。二是强化药品耗材全流程改革、探索在城市医疗集团内实行集中统一采购、配送和支付，降低药品及耗材价格。

（三）建设医联体信息化整体架构平台、打造智慧景洪就医。采用最新技术架构，打造健康景洪数字医联体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满足国家紧密型医共体示范县、医联体示范县“双示范”景洪模式；建设“健康景洪数字APP”，扩展互联网医疗应用。

（四）改革人事编制、薪酬制度，逐步实现同工同酬制

根据构建景洪市卫生与健康事业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的资源配置体系的改革目标，按照县域内医疗机构进行编制备案管理，新增编制按照“县招乡用、乡招县管”原则，主要用于加强基层医疗机构人才队伍建设，切实解决基层医疗机构人才“引不进、留不住、用不上”的现实问题。

信息来源于：景洪市卫生健康局

西双版纳州卫生和健康委员会

2022年3月17日印发
